

证券代码:300352

证券简称:北信源

公告编号:2021-104

## 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签署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协议的生效条件：协议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生效。
- 2、相关项目的实施预计将对上市公司未来的营业收入和利润产生积极影响。

近日，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北信源”）全资子公司北信源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信源系统集成”）与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移动”）签订了《响水县公安局社会面防控体系建设（二期）项目系统集成协议》，含税合同总价人民币（小写）188,643,922.56元，具体情况如下：

#### 一、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 1、交易对手方基本介绍

公司名称：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童恩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住所：南京市虎踞路 59 号

经营范围：计算机信息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通信信息网络系统的设计、集成、安装、维护、咨询；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网络设备、通信设备器材（地面卫星接收设施除外）、电子产品的开发、制造、销售代理、租赁及维修；软件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和培训服务（非学历职业技能培训）；信息安全技术服务，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通信工程、安全技术防范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监控系统工程、计算机网络工程、人防工

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咨询、设计、施工、监理及维护；工程招标代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须取得许可证方可经营）；数据处理；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国内呼叫中心业务（按照《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上范围经营）；设备销售代理；I、II类医疗器械销售；商务代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与公司业务及关联情况

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在本次签署协议之前，公司仅2021年度与交易对手方签订集成合同，合同金额为645.70万元，占2020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1.01%。

## 3、履约能力分析

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具有较强的资金实力，资信情况良好，履约能力有保证。

##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乙方：北信源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1、协议名称：响水县公安局社会面防控体系建设（二期）项目系统集成协议

### 2、合同金额

（1）该项目不含税合同总价人民币（小写）170,266,903.50元，（大写）：壹亿柒仟零贰拾陆万陆仟玖佰零叁元伍角整；含税合同总价人民币（小写）188,643,922.56元，（大写）：壹亿捌仟捌佰陆拾肆万叁仟玖佰贰拾贰元伍角陆分。（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2）上述金额是乙方对本次采购项目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上述金额包括乙方为完成本次采购文件所确定的采购内容，以及乙方为完成上述内容所必须的质量保证与技术支持、软件开发（含软件技术升级）、加工制造、采购、运输、供货、装卸（部分货物运至二楼、三楼）、施工、安装、集成、调试、验收、检测、交付、培训、售后服务以及为保证采购人正常投入使用所必须的一切工程作业、材料、劳务、机械投入、利润、税金、检测费、设计补偿费、管理费、暂列金、代理费、货物及人员的保险费用、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所需的全部费用、

不可预见费及其它一切相关费用。

(3)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国家税率政策变更，对于合同未履行完毕的部分，在原标的不含税(单)价不变的基础上，按照新税率重新计算标的含税(单)价/合同总价，并且继续履行，后续不再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 3、付款条件

(1) 货物或设备包装运输到甲方指定的地点并免费负责安装、调试、培训等工作，经最终正式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由甲方在收到业主方相应款项后以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40%；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验收报告、银行账户确认函、发票，如不能提供相关材料导致无法报账，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2) 余款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满 12 个月且无质量及服务缺陷时，由甲方在收到业主方相应款项后以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5%（无息），满 24 个月且无质量及服务缺陷时，由甲方在收到业主方相应款项后以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5%（无息），满 36 个月且无质量及服务缺陷时，由甲方在收到业主方相应款项后以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5%（无息），满 48 个月且无质量及服务缺陷时，由甲方在收到业主方相应款项后以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5%（无息）；支付每笔余款时，乙方均须向甲方提供维护服务报告，银行账户确认函、发票，如不能提供相关材料导致无法报账，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 4、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或业主方或在使用货物、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版权和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一旦出现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必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全部责任。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 5、其他

(1) 乙方应考虑项目实施运输期间对整个周边环境、设施、道路、绿化等的保护，并将有关费用全部考虑在投标报价中。供货实施期间如发生对环境、设施、道路、绿化等产生破坏，由乙方采取措施恢复原状并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责任及费用。

(2)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

效。

(3)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同的协议期为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约定质保期结束之日止。

(5) 本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合同的签署再次彰显公司在终端安全领域的龙头地位和核心竞争力，进一步丰富了公司核心产品的应用场景。通过电信运营商自身具备的优势地位，公司的市场空间有望更进一步打开。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将对公司业务发展和市场拓展产生示范效应，同时对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产生积极影响。

公司仍将立足信息安全及信创、移动办公及安全通讯应用、智慧社区及健康医疗三大战略支点，加强研发投入、市场扩展和品牌宣传，充分挖掘核心研发技术的应用领域，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进而提高公司行业影响力，承接更多国家重点单位项目建设，为国家信息安全建设做出贡献。

### 四、合同的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合同属于公司日常经营性合同，不需要经过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亦无需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 五、风险提示

合同虽然已对各方权利及义务、争议的解决方式等作出明确约定，但在履行过程中存在因市场环境、政策、疫情、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而导致合同无法正常实施或暂停的风险。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六、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及时以临时报告形式披露合同的进展情况，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本合同的履行情况。

## 七、备查文件

1、北信源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与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签订的《响水县公安局社会面防控体系建设（二期）项目系统集成协议》。

特此公告。

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23日